

##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禾盛新材”）于 2024 年 1 月 4 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云飞先生的通知，其协议转让给上海烜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烜鼎金麒麟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 14,15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70%）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股份转让概述

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云飞先生与上海烜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烜鼎金麒麟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李云飞先生拟将其持有的禾盛新材 14,15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70%）协议转让给上海烜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烜鼎金麒麟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转让价格为 11.51 元/股，股份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 162,866,500 元（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 二、股份过户完成及协议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4 年 1 月 3 日。

本次股份转让双方过户登记完成后，李云飞先生和上海烜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烜鼎金麒麟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前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后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烜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烜鼎金麒麟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14,150,000	5.70%
李云飞	26,238,284	10.58%	12,088,284	4.87%

注：相关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完成后，上海烜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烜鼎金麒麟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14,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0%，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完成后，相关股东的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五日